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9 年 12 月 31 日

發稿單位：檢察司

連絡人：蔡沛珊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2-21910189

編號：089

有關刑後強制治療釋憲結果，法務部之回應說明

對於大法官釋憲結果，本部表示尊重，也將依照解釋意旨，即刻啟動相關因應作為，包括：

一、 在法制面：就有違憲疑慮部分，著手就本部主管之相關法律進行研修調整。另就非本部主管之法規，建議權責機關本於解釋意旨儘速研修辦理。

二、 就執行面：

（一） 積極改善刑後強制治療，與刑罰執行明顯區隔，落實受處分人與受刑人為不同之處遇，並請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持續進行治療。

（二） 本部將持續會同衛生福利部積極尋覓適當之醫療處所協助收治，並於3年內儘速辦理移所事宜，讓受處分人之治療不中斷，獲得完整治療處遇，以利復歸社會。